

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25】第 1097 号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专项说明	1-2
附表	3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关于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
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25】第 1097 号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者证通电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勤信审字【2025】第 2322 号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

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2024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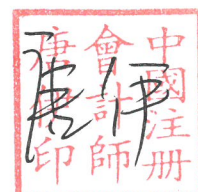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2024年期初余额	2024年度新增占用金额	2024年度偿还总金额	2024年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深圳市永泰建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2024年	挪用应付未付工程款	3,998.69		3,998.69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截止2025年4月27日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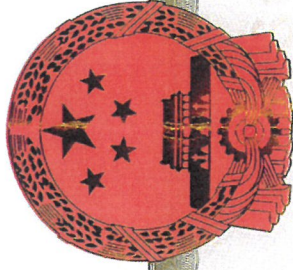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9879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出资额 20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一层1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1日

证书序号：00144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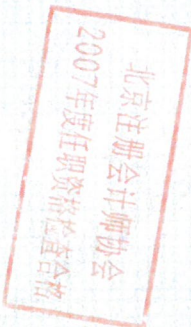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肖建
Full name: 肖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1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72年01月01日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203197201010113
Identity card No.: 430203197201010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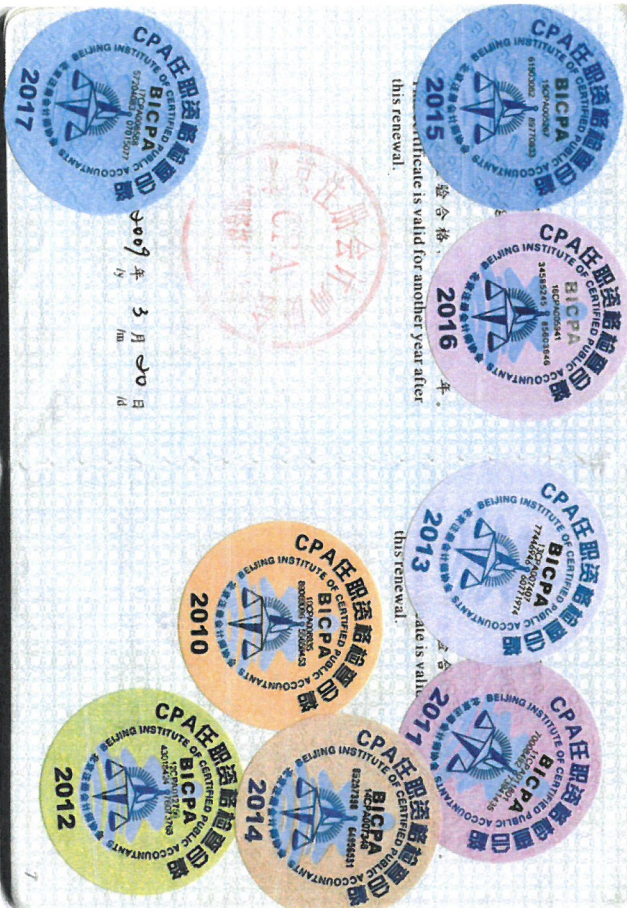


姓名: 肖建
证书编号: 440300021040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021040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21040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ICPA):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年10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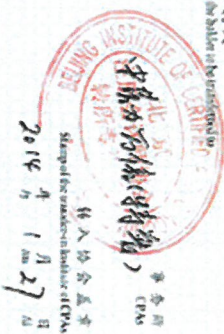
2008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the transferee's fi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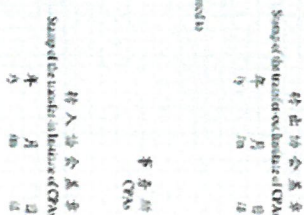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transferee's fir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the transferee's fir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transferee's firm



仅为报告后附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唐伊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唐伊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629403
注册编号: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nual Insurance: 2022 年 06 月 11 日
发证日期: 2022 年 06 月 1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唐伊
Full name: 唐伊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6-10-29
Date of birth: 1996-10-29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2199610290001
Identity card No.: 4302199610290001

110001629403

4302199610290001